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

Chinney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5)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二零零七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2	1,036,207	761,555
銷售／提供股份成本		(915,187)	(709,241)
毛利		121,020	52,314
其他收入	3	3,345	4,982
銷售及分銷成本		(6,482)	(8,154)
行政費用		(82,308)	(38,770)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2,377)	12,310
財務支出	4	(6,634)	(5,55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323)	(164)
除稅前溢利	5	26,241	16,961
稅項	6	(2,686)	(867)
期內溢利		23,555	16,09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628	16,439
少數股東權益		(73)	(345)
		23,555	16,094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		5.96 仙	4.15 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071	241,090
投資物業	30,328	25,42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1,651	1,48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97	-
商譽	8,018	8,018
遞延稅項資產	635	635
其他資產	282	282
超過一年之應收保留金	2,210	3,65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62,292</u>	<u>280,592</u>
流動資產		
存貨	71,164	60,591
應收工程合約客戶總額	130,017	121,71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8 349,508	295,243
應收保留金	79,798	79,28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2,567	15,570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1	2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203	55,240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	9,107	16,834
可收回稅項	1,528	2,609
已抵押定期存款	38,225	26,425
現金及現金等值	87,303	84,315
流動資產總額	<u>837,671</u>	<u>758,079</u>
流動負債		
應付工程合約客戶總額	126,186	105,02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57,061	183,930
信託收據貸款	196,336	130,950
應付保留金	42,258	34,76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0,859	11,548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97	-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	2,512	5,9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45,313	56,011
應繳稅項	4,345	1,555
融資租賃債務	3,717	6,082
計息銀行借貸	100,958	108,181
流動負債總額	<u>699,642</u>	<u>644,028</u>
流動資產淨值	<u>138,029</u>	<u>114,05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00,321</u>	<u>394,643</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債務	9,205	11,525
計息銀行借貸	5,000	14,000
承付票據	39,042	38,789
遞延稅項負債	29,188	30,11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2,435</u>	<u>94,427</u>
資產淨值	<u>317,886</u>	<u>300,216</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9,660	39,660
儲備	277,510	253,818
擬派末期股息	-	5,949
	317,170	299,427
少數股東權益	716	789
權益總額	317,886	300,216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於編製全年財務報表時規定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所使用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之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者除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2 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一定額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本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塑膠原料及化工原料貿易、建材、電機及機電產品分銷及安裝、電器及空調業務、提供空調行業之工程承造服務、提供維修服務、樓宇相關工程承造服務，以及上蓋建築、地基打樁工程。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業績及按地區分類之收入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類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產品		建材、電機及 機電產品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地基打樁工程		樓宇建築工程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372,164	372,570	21,959	16,333	229,046	372,652	205,861	-	207,177	-	1,036,207	761,555
其他收入	1,303	1,058	433	380	8	26	-	-	25	-	1,769	1,464
總額	<u>373,467</u>	<u>373,628</u>	<u>22,392</u>	<u>16,713</u>	<u>229,054</u>	<u>372,678</u>	<u>205,861</u>	<u>-</u>	<u>207,202</u>	<u>-</u>	<u>1,037,976</u>	<u>763,019</u>
分類業績：	<u>8,147</u>	<u>10,930</u>	<u>(639)</u>	<u>(1,951)</u>	<u>5,021</u>	<u>5,354</u>	<u>20,038</u>	<u>-</u>	<u>10,195</u>	<u>-</u>	<u>42,762</u>	<u>14,333</u>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 收益											834	1,748
未分配開支											(5,601)	(5,336)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損益之股權投 資之公平值收益／ (虧損)淨額											(5,656)	11,937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 變動計入損益之股 權投資之收益											859	-
財務支出											(6,634)	(5,55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虧損											(323)	(164)
除稅前溢利											26,241	16,961
稅項											(2,686)	(867)
期內溢利											<u>23,555</u>	<u>16,094</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628	16,439
少數股東權益											(73)	(345)
											<u>23,555</u>	<u>16,094</u>

(b) 地區分類

	香港		澳門及中國內地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 客戶	902,146	608,385	134,061	153,170	1,036,207	761,555
其他收入	1,336	1,084	433	380	1,769	1,464
總額	<u>903,482</u>	<u>609,469</u>	<u>134,494</u>	<u>153,550</u>	<u>1,037,976</u>	<u>763,019</u>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764	3,012
佣金收入	872	784
來自一項上市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115	47
租金收入總額	598	560
其他	996	579
	<u>3,345</u>	<u>4,982</u>

4. 財務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5,059	5,557
承付票據之利息	1,192	-
融資租賃債務之利息	383	-
	<u>6,634</u>	<u>5,557</u>

本集團於兩個會計期間均無將任何利息撥充資本。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2,155	93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6,543	27,666
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金額*	-	(182)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收益）淨額*	5,656	(11,937)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723)	(285)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之收益*	(85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2,630)	(2)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	1,086	13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154)	(213)
	<u>6,634</u>	<u>5,557</u>

* 該等開支／（收入）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項目。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 - 香港	3,053	758
即期 - 其他地區：		
期內撥備	475	10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3	-
遞延稅項	(925)	-
	<u>2,686</u>	<u>867</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二零零七年：17.5%）之稅率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各自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3,628,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6,439,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 396,599,497 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獲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價，對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該兩期內之經攤薄每股盈利。

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49,508	293,383
應收票據	-	1,860
	<u>349,508</u>	<u>295,243</u>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記賬期由貨到付款至六十天不等。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客戶，或可享有較長之記賬期。鑑於上述之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不存在信貸集中之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乃不計息。

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於扣除撥備後按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 30 天	286,259	205,155
31 天至 60 天	28,406	43,179
61 天至 90 天	6,356	23,098
90 天以上	28,487	23,811
	<u>349,508</u>	<u>295,243</u>

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39,021	163,563
應付票據	18,040	20,367
	<u>157,061</u>	<u>183,930</u>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於結算日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 30 天	116,048	104,764
31 天至 60 天	15,177	33,336
61 天至 90 天	3,044	16,253
90 天以上	4,752	9,210
	139,021	163,563

1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與 Enhancement Investments Limited (「EIL」，作為包銷商) 訂立包銷協議，按每兩股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配售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股份 0.25 港元公開發售股份，集資約 49,600,000 港元 (未計開支) 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公開發售」)。EIL 由主席王世榮博士實益全資擁有，及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有關發售股份之公開發售章程以及申請表格與額外申請表格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寄予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根據預期時間表，接納發售股份、支付股款及申請額外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有關公開發售之詳情已載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佈及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刊發之公開發售章程內。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 1,036,000,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762,000,000 港元)，較去年增加 36.1%。期內溢利為 23,600,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16,100,000 港元)，較去年增加 46.4%。營業額及溢利增加主要來自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收購之建業建築有限公司 (「建業建築」) 及建榮工程有限公司 (「建榮工程」) 之貢獻。

本集團之本期間溢利包括股權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5,700,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收益 11,900,000 港元) 及出售股權投資之變現收益 900,000 港元。倘兩段期間分別剔除上述之公平值收益／虧損及出售股權投資收益，則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之溢利為 28,400,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溢利則為 4,200,000 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二零零七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塑膠及化工原料貿易

大馬國際有限公司（「大馬國際」）及雅各臣（香港）有限公司（「雅各臣」）於回顧期內合共錄得營業額 372,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373,000,000 港元）。經營溢利降至 8,1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0,900,000 港元），主要由於塑膠樹脂價格持續高企使毛利率下滑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油價及塑膠樹脂成本持續高企，客戶訂貨亦趨謹慎，在如此經營環境下，上述業績尚屬滿意。

工業產品及設備貿易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聯工程設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錄得營業額 22,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6,000,000 港元）。期內虧損減至 6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900,000 港元），主要由於產品銷售上升及進一步控制行政開支所致。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

期內，樓宇相關承造服務貢獻營業額 229,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373,000,000 港元），而經營溢利為 5,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5,400,000 港元）。營業額下降是由於部份新項目於回顧期內尚未展開所致。

地基打樁及樓宇建築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收購凱騰有限公司。凱騰有限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建業建築及建榮工程分別從事樓宇建築及地基打樁業務。於回顧期內，建業建築及建榮工程分別錄得營業額 207,000,000 港元及 206,000,000 港元，而經營溢利則分別為 10,200,000 港元及 20,000,000 港元。根據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及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已獲得項目之進度，該兩項業務之營業額及溢利於今年下半年可望增加。

展望

全球經濟前景仍然不明朗。最近美國金融機構陷入財政危機觸發之金融海嘯，對全球經濟造成負面影響，雖然美國政府決定拯救保險業巨擘美國國際集團以穩定市場，惟市場仍然憂慮會引發金融業之骨牌效應，亦未能預計會否有另一個機構陷入財困。根據目前情況，美國步入衰退似是必然之結果。另一方面，中國人民銀行下調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及下調國內中小型金融機構之存款準備金率一個百分點，顯示內地開始放寬調控政策。香港方面，經濟增長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放緩，預料此趨勢於本年餘下時間仍然持續。而近期油價及商品價格回落有助紓緩通貨膨脹之壓力。本集團之塑膠原料貿易業務繼續於其產品組合內開發利潤率較高而受油價波動影響亦較少之工程塑膠產品。地基打樁、樓宇建築及樓宇相關承造業務取得更多利潤較高的項目，並繼續於香港及澳門開發商機。儘管受華爾街引發之金融危機之影響，董事對二零零八年之業績仍感到樂觀。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計息債項總額為 354,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000,000 港元），其中 196,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000,000 港元）為信託收據貸款。本集團計息債項增加，主要是由於購買銷售貨品令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所致。約 85% 之計息債項為於一年內到期償還。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 1.2（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為 87,0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000,000 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有合共 384,000,000 港元已承擔但未支用銀行信貸可作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計息債項淨額 267,000,000 港元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17,000,000 港元計算）為 84%。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主要銀行。貸款則主要以港元定值，並按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亦視乎實際情況訂立非投機性質遠期合約用作對沖本集團購貨所須承擔之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已將賬面總值分別為 80,700,000 港元及 70,100,000 港元之若干物業以及機器及設備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此外，38,200,000 港元之定期存款亦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保證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本集團就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保證而向若干銀行及財務機構提供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合共約 111,900,000 港元。

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涉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其提出之法律訴訟及索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分包商因該筆或然負債就分包工程所索償之未償付價值總額約為 13,579,000 港元。經考慮法律意見後，董事會認為毋須作出撥備，因為附屬公司可就索償提出有效抗辯，並已就代分包商支付設備及物料之購買價及墊付予分包商之墊款約 16,578,000 港元向分包商提出反索償。

除上文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共聘用約 660 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年終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整個中期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條文除外：

1. 守則條文 A.2.1 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並未委任任何行政總裁，而朱國傑先生乃大馬國際及雅各臣之董事總經理，余錫祺先生乃建榮工程、建業建築及 Shun Cheong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董事總經理。大馬國際、雅各臣、建榮工程、建業建築及 Shun Cheong Investments Limited 已佔本集團業務之重大部份。本公司主席王世榮博士則負責管理董事會。考慮到本集團之規模，本公司認為並毋須委任行政總裁。

2. 守則條文 A.4.1 列明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予重選。守則條文 A.4.2 列明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本公司現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之嚴謹程度不會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份之一（或如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份一之數目）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本公司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被計入須於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內。

王世榮博士乃建業實業有限公司、EIL及建業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之實益擁有人，該等公司現合共持有本公司約58.3%權益，而彼出任董事會主席是以保障該等公司於本公司之投資。因此，董事會同意董事會主席毋須輪值告退。本公司現時並無董事總經理。

3. 守則條文 B.1.3 列明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應至少包括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所載之具體職責。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採納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該職權範圍隨後經修訂，改為薪酬委員會須對所有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作出「審核」（而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則闡明為「釐定」）。

董事會主席並無向本集團收取任何薪酬。所有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自薪酬委員會成立之前已一直由董事會主席經參考市場薪金水平、個別表現及花紅獎勵計劃而釐定。薪酬委員會已於年內舉行一次會議，並已於會上就全體執行董事之年度薪酬個別審閱。

上述偏離守則條文之情況已在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之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中論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為王世榮博士、余錫祺先生、朱國傑先生、陳遠強先生及林偉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馮文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中炘先生、陳壽炯先生及范仁達先生。